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在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甲5号楼德才大厦7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确保本届董事会尽快投入工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决定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豁免时间要求，并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选董事叶德才先生主持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以下子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3.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袁永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田会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晓蕾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文静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此外，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裴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排名不分先后）：

非独立董事：叶德才先生（董事长）、叶禾女士、王文静女士、张琨先生、桓朝光先生、裴文杰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单波先生、刘勇先生、郑伟先生。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排名不分先后）：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叶德才、单波、刘勇三人组成，其中叶德才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郑伟、单波、叶禾三人组成，其中郑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单波、刘勇、叶德才三人组成，其中单波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郑伟、单波、叶德才三人组成，其中郑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5、第五届董事会ESG委员会：由叶德才、王文静、单波三人组成，其中叶德才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袁永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田会娜女士、孙晓蕾女士、王文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王文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杨翠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龙祥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王文静女士、陈龙祥先生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杨翠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后，认为杨翠芬女士具备履行职务的财务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聘任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核后，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0532-68066976

2、传真：0532-68066976

3、邮箱：decaizqb@126.com

4、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甲5号楼德才大厦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独立董事刘晓一先生、陈新先生、顾旭芬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监事会任期届满后，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的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附件：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简历

附件：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简历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

叶德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国家一级项目经理，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中国民族建筑研究会副会长、青岛市工商联副主席，青岛市人大代表。1991年至1999年任职于胶州市实验中学国家一级教师；1999年8月至2024年2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德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111,909股，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为叶德才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叶禾女士为叶德才之女、股东叶得森先生为叶德才之哥哥，除此之外叶德才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叶德才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叶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任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标主办职务，2023年4月至今，历任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北京中心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禾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德才先生之女，除此之外叶禾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叶禾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文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静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文静女士持有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3%股权，除此之外，王文静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文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6月至2019年5月任职青岛城投地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5月至2025年1月，任职青岛城投地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5年1月至今，任职青岛城投地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业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与青岛城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琨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桓朝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05年8月，分别供职于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公司、深圳银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2005年9月至今供职于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红塔高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桓朝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与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桓朝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裴文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设计委员会专家、施工委员会专家，高级室内建筑师，全国资深室内建筑师。1990年至1998年任职青岛商务学校，历任装潢设计专业教师、龙城装饰公司经理；1998年至2000年任职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青岛），历任设计部主任、区域经理、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8年任职深圳长城家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青岛）（项目经理）兼青岛华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和鑫川环境艺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至今，历任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重点项目总指挥、EPC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裴文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裴文杰先生持有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2%股权，除此之外，裴文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裴文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独立董事

单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设计分会、施工分会副秘书长、绿色建筑装饰分会秘书长。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兼副秘书长，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单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刘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学学士，研究员。曾任济南汽车制造总厂技术员、工程师，山东省中鲁通用电气发展公司副经理、经理，山东省中鲁建筑集团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山东省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山东省建筑业协会副秘书长，现任山东省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郑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曾任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访问学者、中国会计学会金融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软科学研究会理事等，现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高级管理人员

袁永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年10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青岛一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17年4月就职于青建集团股份公司-总承包事业部，任董事长、总裁；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青岛隆元期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就职于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袁永林先生持有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2%股权，除此之外，袁永林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永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田会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政治面貌：民盟盟员。2005年至2015年9月就职于净雅集团，任青岛银海净雅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人力资源总监、行政总监、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会娜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会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孙晓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4月出生，专科学历。2003年至2004年，就职于青岛海信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任市场助理；2004年至2006年，就职于青岛信专电子有限公司，任行政助理；2007年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行政总监、董事长助理、商务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晓蕾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孙晓蕾女士持有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2%股权，除此之外，孙晓蕾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晓蕾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翠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至2016年，担任青岛正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翠芬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翠芬女士持有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5%以上股东）1.5%股权，除此之外，杨翠芬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翠芬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

陈龙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6年任职青岛市地方税务局市南分局纳税服务中心；2017年至2019年任职于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0年1月至今就职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资金主管、证券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龙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龙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甲5号楼德才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871,1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04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叶德才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部分董事采用线上会议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部分监事采用线上会议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王文静女士出席本次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1,033	99.3988	395,100	0.4946	85,020	0.1066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0,893	99.3987	395,100	0.4946	85,160	0.1067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0,893	99.3987	395,240	0.4948	85,020	0.1065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2,093	99.4002	400,040	0.5008	79,020	0.0990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2,093	99.4002	400,040	0.5008	79,020	0.099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89,493	99.3969	470,240	0.5887	11,420	0.0144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1,013	99.3988	395,120	0.4946	85,020	0.1066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929,063	99.2567	408,240	0.6054	92,920	0.1379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56,313	99.3554	426,120	0.5335	88,720	0.1111

10、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405,613	99.4171	388,920	0.4869	76,620	0.096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028,613	98.9451	830,720	1.0400	11,820	0.0149

1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2,033	99.4001	400,520	0.5014	78,600	0.0985

13、议案名称：《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392,033	99.4001	400,520	0.5014	78,600	0.0985

14、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489,913	99.5226	368,020	0.4607	13,220	0.0167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467,413	99.4945	390,520	0.4889	13,220	0.016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叶德才先生	78,714,999	98.5524	是
16.02	叶禾女士	78,714,959	98.5524	是
16.03	王文静女士	78,714,942	98.5524	是
16.04	张琨先生	78,720,936	98.5599	是
16.05	桓朝光先生	78,715,937	98.5536	是

1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单波先生	78,714,950	98.5524	是
17.02	刘勇先生	78,718,539	98.5569	是
17.03	郑伟先生	78,714,940	98.5524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0,654,20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830,4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904,836	65.2606	470,240	33.9157	11,420	0.823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66,880	67.8496	115,040	29.2469	11,420	2.9035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37,956	64.2352	355,200	35.7648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54,836	90.8018	470,240	8.9800	11,420	0.2182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756,356	90.8308	395,120	7.5455	85,020	1.6237
8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735,336	90.4294	408,240	7.7960	92,920	1.7746
9	《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721,656	90.1682	426,120	8.1375	88,720	1.6943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4,393,956	83.9102	830,720	15.8640	11,820	0.2258
12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757,376	90.8503	400,520	7.6486	78,600	1.5011
16.01	叶德才先生	4,080,342	77.9212				
16.02	叶禾女士	4,080,302	77.9204				
16.03	王文静女士	4,080,285	77.9201				
16.04	张琨先生	4,086,279	78.0346				
16.05	桓朝光先生	4,081,280	77.9391				
17.01	单波先生	4,080,293	77.9202				
17.02	刘勇先生	4,083,882	77.9888				
17.03	郑伟先生	4,080,283	77.9201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15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16-17为累积投票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9、11、14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3、第6、7、8、9、11、12、16、17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议案8涉及关联股东为青岛城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数为12,440,930股），已回避表决；

5、第1-15项议案均表决通过，第16项议案叶德才、叶禾、王文静、张琨、桓朝光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第17项议案单波、刘勇、郑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静、孙一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在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49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3月根据新《公司法》的有关要求，修订发布了《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并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和修订，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13615”。根据有关规定和《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截至2025年3月31日，累计因“金诚转债”转股新增的股份数量为40,367,744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6.9193%，公司总股本已由“金诚转债”转股前的583,408,432股，增加至623,776,176股，公司拟据此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进行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3,408,43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3,776,176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83,408,432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23,776,176股，全部为普通股。

二、修改经营范围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在经营范围中新增“爆破作业”等项目，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现行规定，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规范性修订（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矿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采矿委托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预算、审计；矿业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承包工程；销售、维修矿业无轨采、运、装矿业设备；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建设工程咨询；矿产勘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限外埠经营）；爆破作业；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选矿；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矿山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矿山机械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董事长、董事权限调整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拟对董事长及董事会的部分权限进行如下调整：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二十一条 为确保和提高公司日常运作的稳健和效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行使决策权： 1、单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当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的公司对外投资，包括投资设立企业和对所投资企业的增资和或股权转让或收购； 2、单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当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的公司融资；	第一百一十八条 为确保和提高公司日常运作的稳健和效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行使决策权： 1、单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当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公司对外投资，包括投资设立企业和对所投资企业的增资和或股权转让或收购； 2、单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当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公司融资；
第一百二